宜春市教育体育局文件

宜语办字[2023]2号

宜春中心城区 2023 年社会规范用语用字 征文评比活动的通知

宜春经开区机关党委、袁州区、宜阳新区、明月山教体局:

为进一步美化城市形象,营造良好的语言文字环境,不断提高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的规范化水平,全力助推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,经研究决定,组织中心城区 2023 年社会规范用语用字征文评比活动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以全国文明 城市创建工作为契机,深入贯彻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,坚持 重在建设、重在过程、重在实效的工作方针,促进我市语言文字 工作深入开展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以"创文"迎检为抓手,在学校和社会建立良好的语言文字工作格局和完善的工作机制,全面提高广大师生和市民语言文字工作规范意识和规范化水平,引导广大教师和市民树立正确的汉字观,正确书写国家通用的简化字和汉语拼音,正确使用字型、字体,杜绝繁体字、不规范字、变异字,进一步规范社会用语用字文明规范,地名管理使用规范有序。

三、活动主题

营造规范语言文字环境, 助推文明城市创建

四、参与对象

中心城区中小学教师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- 1. 查找。查找不规范用字(繁体字、谐音字、二简字、错别字),包括:地名牌、路名牌、巷名牌、楼名牌、门牌、站台牌、指示牌、宣传牌、标语用字;单位名称牌、标牌、宣传招贴用字等其他方面面向公众示意性文字中的用字。
- 2. 记录。用**水印相机拍照记录**不规范用字,填写不规范用字 汇总表(附件1),在图片中标注不规范用字,并依此撰写 500 字以上征文。征文中含图片并以意见和建议为主,征文以单位+ 教师姓名命名。
- 3. 报送。以市直学校和四区为单位,于 8 月 11 日前将附件 1 和征文打包上报到市语委办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按 2: 5: 3 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- 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校要高度重视、精心部署,认真组织; 要加强宣传,及时将活动的信息报送市语委办;
- 2. 加强安全教育。查找不规范用字只作记载,不要与有关单位直接交涉。
 - 3. 各区将不规范用字汇总表统一上报宜春市语委办。

联系人: 钟胜 电话: 3997653,

邮箱: zs200609221@163.com

附件: 不规范用字汇总表



附件

不规范用字汇总表

序号	县区	学校名称	具体门牌号 码	店面名称或负 责单位	不规范用字现 象(原来)	应改成	征文题目	教师姓名	教师电话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
备注: 此表格用 EXCEL 形式报送。